



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月25日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500万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世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二：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三：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及其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四：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五：审议《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六：审议《关于制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七：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八：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九：审议《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瑕疵影响发行条件回购股票、赔偿投资者损失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十：审议《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十一：审议《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启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

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十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中介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表决权股份同意、0股表决权股份弃权、0股表决权股份反对，同意表决权股份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股东签字/盖章：

王世杰： 王世杰

陈奕： 陈奕

厉炯慧： 厉炯慧

牛江： 牛江

张小萍： 张小萍

陆松筠： 陆松筠

郑厚甫： 郑厚甫

德清万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 / 授权代表： 王世杰
王世杰



杭州浙科盛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 / 授权代表： 顾斌
顾斌



杭州浙农科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 / 授权代表： 史敏
史敏





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 9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0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4500 万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世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关于审查确认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同意、0股弃权、0股反对，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二：审议《关于确认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相关方案有效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同意、0股弃权、0股反对，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三：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同意、0股弃权、0股反对，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四：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草案）〉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同意、0股弃权、0股反对，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五：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内控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同意、0股弃权、0股反对，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议案六：审议《关于子公司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反光材料3700万平方米技改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4500万股同意、0股弃权、0股反对，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通过情况：通过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股东签字/盖章：

王世杰： 王世杰

陈 奕： 陈奕

厉炯慧： 厉炯慧

牛 江： 牛江

张小萍： 张小萍

陆松筠： 陆松筠

郑厚甫： 郑厚甫

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 / 授权代表： 王世杰
王世杰



杭州浙科盛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 / 授权代表： 顾斌
顾斌



杭州浙农科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 / 授权代表： 史敏
史敏

